

##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4年7月22日以传真、邮件方式向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本次董事会议于2014年7月24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文一波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董事会议的会议通知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监事会，会议经过认真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营口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卫管理处共同投资设立营口经济技术开发区德洁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为推进公司环卫服务业务拓展及实施区域环卫项目投资，公司决定与营口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卫管理处共同在辽宁省营口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设立营口经济技术开发区德洁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拟定为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桑德新环卫投资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600万元，营口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卫管理处出资人民币400万元，分别占其注册资本的60%、40%。该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拟定为：环卫、环保产业投资、建设、运营，包括道路清扫保洁、垃圾清运转运、垃圾处理处置、污水处理、物业公司、汽车修理、广告公司、环卫管理技术培训、环卫设备展览、园林绿化工程建设维护、各类固体废弃物处理处置等（该公司具体名称及经营范围以工商部门登记核准为准）。

公司本次与营口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卫管理处共同投资设立营口经济技术开发区德洁有限责任公司的目的：作为项目公司从事辽宁营口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卫一体化业务经营。

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代表本公司办理该控股子公司的工商注册及前期相关事宜，公司将视该控股子公司设立进展及业务开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7票，其中：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深交所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事项公告》（公告编号：2014-63号）。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衡阳凯天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65%股权的议案》。

为实施公司在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处理领域业务布局及经营战略，经公司管理层与衡阳凯天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衡阳凯天”）股东方共同协商一致，公司拟以人民币2,275万元收购凯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持衡阳凯天65%股权。本次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衡阳凯天65%股权，本次股权收购总价款为人民币2,27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52%。本次股权收购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收购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7票，其中：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交易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深交所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衡阳凯天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65%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64号）

特此公告。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二十五日